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劉佳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23

傳真：81926038

電子信箱：edu_ace.1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071023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北市板橋區公所原函及活動簡章(含報名表)各1份(aa224f388787f407b00be6e14f82811a_10237700A00_ATTCH2.pdf、aa224f388787f407b00be6e14f82811a_1023770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板橋區公所辦理「2018手作燈籠拼創意競賽簡章」，請惠予協助活動宣傳，並請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板橋區公所107年1月11日新北板文字第10720126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展民俗傳統與發揚固有文化，並激發創意思考、展現手作藝術，特辦理旨揭競賽，相關內容如下：

(一)收件時間：107年1月12日起至107年2月12日止。

(二)競賽組別：分為兒童組、中學組、社會組。

(三)徵件主題：以「歡慶元宵」或「狗年生肖」作為燈籠主題。

(四)得獎名單：預計於107年2月14日公告於板橋區公所網站<http://www.banqiao.ntpc.gov.tw/>及活動粉絲專頁<https://goo.gl/Yvx9mV>。

(五)得獎獎勵：總獎額達18萬元(詳如報名表)，各組取前3名及佳作7名，

將頒發獎金以茲獎勵，並於2月23日至3月9日期間於板橋區公所（新
北市板橋區府中路30號）展出作品。

三、檢附活動簡章與報名表，敬請協助宣傳廣為周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

副本：

裝
訂
線



QGAN1008 內部資料